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2024年7月



目 录

| | |
|----------------------|---|
| 1 概 述..... | 1 |
| 2 环评工作委托后项目信息公示..... | 3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 4 |
| 3.2 公示方式..... | 4 |
| 3.2.1 网络..... | 4 |
| 3.2.2 报纸..... | 5 |
| 3.2.3 现场粘贴公示..... | 6 |
| 3.3 查阅情况..... | 8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
|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9 |
| 5、报批前公示..... | 9 |
| 6、其他..... | 9 |
| 7、诚信承诺..... | 9 |

1 概 述

大沙地尾矿库本次三期扩容工程主要为（1）往南侧、东侧、东北侧扩容，西侧库区边界不变，新扩库容 1220.8 万 m^3 ，加上二期后库容 1745.3 万 m^3 ，本次扩容后累计总库容 2966.1 万 m^3 ；库区堆积高度从二期 1905.8m 增高到 1920m，比二期最终使用标高，堆积高度增加 14.2m，库内堆积总高度从 67.8m 增高到 82m。（2）扩容工程主要为东北侧在现有调节池拦渣坝东侧土石贴坡坝体基础加高至坝顶标高 1845m，坝顶宽 9m，长 240m，建设 1 道扩容库区初期坝。

（3）新建扩容库区库底防渗工程、库内渗滤液排渗系统、防渗膜下渗漏检测层和 1 个与二期库区共用的防渗膜库外检漏井；（4）新建 1 个 30 m^3 调节池和 1 个回水泵站以及 1 道新调节池拦砂坝、1 口调节池防渗膜下检漏井；（5）现有南至东库容排洪沟被扩容库区占用后，新建南至东库外排洪系统，总长度 1660m，南岸截洪沟 860，东岸截洪沟 800m，采用 C20 毛石砼梯形结构；（6）新建库外明渠-排洪隧洞，由进口导流渠、洞身段及出口消力池组成，导流渠长 320m，断面尺寸 $b \times h = 2.4m \times 2.2m$ ，矩形断面；洞身段长 2139.12m，全断面衬砌，断面尺寸 $b \times h = 2.4m \times 2.6m$ ，城门洞型；消力池长 20m，断面尺寸 $b_1 \times b_2 \times h = 2.4m \times 4m \times 5m$ ，渐扩式。（7）白石箐至落水洞大沟改建 525m。（8）新建新南至东库外排洪系统内侧库内运输道路，长度，路面宽 4m。（9）位于扩容库区的现有上游地下水监测井占用后，新建 1 口上游地下水监测井，同时增加建设东北侧和北侧 2 口新地下水观测井，加上现有不占用的北侧地下水观测井和东北侧扩散井，使尾矿库地下水观测井总数达到 5 口井。

尾矿库前 2 年尾矿产压滤脱水车间继续利用现运行的尾矿产压滤脱水二车间和其现有尾矿输送廊道，2 年后车间被库内扩容占用，规划在尾矿库东侧新建压滤脱水脱氰车间，本次评价中不含新建的尾矿产压滤脱水脱氰车间，此车间建设后续单独办理环评手续。尾矿库调节池渗滤液回用选厂和尾矿产压滤脱水车间废水回用依托现有回水管道，尾矿产压滤废水收集池继续利用现有 2 个收集池和回水泵站，继续利用尾矿库 1 排管理值班房，保留停用的尾矿产压滤脱水一车间，其处置今后再决策。

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后工程总占地 847501.81 m^2 ，新增占地 152971.33 m^2 ，现有工程占地 694530.48 m^2 ，其中新增占地占用灌木林地 90783.33 m^2 ，占用旱地

62188m²。工程总投资 21158.87 万元，施工工期 2 年。

2023 年 5 月双方签订了《宾川县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改造工程》环评技术服务合同，于 2023 年 5 月 24 日在宾川县人民政府开展了《宾川县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改造工程》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于 2023 年 7 月 15 日-21 日委托云南省核工业二〇九地质大队进行了地下水、土壤、环境空气、声环境等环境现状监测。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到 9 月 28 日间现场粘贴公示了《宾川县第二生活垃圾填埋场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2023 年 9 月 9 日到 10 月 7 日间在云南省级报纸民族时报上进行了两次（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每种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2023 年 9 月 19 日到 10 月 8 日在宾川县人民政府网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意见。

2 环评工作委托后项目信息公示

2024年4月1日委托《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评技术服务合同后，在7个工作日内于2024年4月3日在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了《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后未收到项目意见。



集团概况 新闻中心 党的建设 产品中心 社会责任 信息公开 生态矿业 国际合作 采购平台 数字销售平台

新闻中心

News Center

当前位置: 首页 > 生态矿业 > 报告公示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

发布时间: 2024-04-03 09:05 信息来源: 云南黄金 责任编辑: 点击量: 99

(一) 建设项目名称: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

(二) 项目基本情况

大沙地尾矿库始建于2010年, 2014年进行了二期扩容, 扩容后总坝高67.6m, 总库容1745.28万m³, 为三等库, 处置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一选厂、三选厂全泥氧化选矿尾矿, 尾矿入库前置前压滤水和漂白粉脱氯处理。尾矿库由初期坝、分隔坝、堆积坝、库区防渗工程、膜上渗水收集导排系统、膜下集排气系统、库外截洪沟、坝前库内渗滤液收集调节池、尾矿库和尾矿压滤脱水车间废水回水系统、进场道路、尾矿压滤脱水脱氧车间、尾矿输送及碾压机、库内尾矿堆体监测设施等组成。目前尾矿库库内渗滤液收集到初期坝前调节池, 再管道泵回选厂回用选矿, 尾矿压滤脱水车间废水收集池收集后, 和库内渗滤液一同管道泵回选厂回用, 废水不外排, 库外设截洪沟疏排库外雨水, 实现了雨污分流; 尾矿干堆中压实堆放, 边坡存边进行了边坡生态恢复; 实施了地下水水质监测和坝体稳定性监控。本次扩容在南侧、东侧、北侧进行扩容, 扩容后总库容 2966.1万m³, 扩建新增库容 1220.8万m³, 扩容后尾矿库等级仍为三级, 新建初期坝、渗滤液收集池等辅助设施。

(三)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 鹤庆县西邑镇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工

(四)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

编制单位: 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 昆明市五华区五台路8号
联系人: 瓦工

(四) 公众意见表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网络连接:
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对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可以下载公众意见表, 填写公众意见表后向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联系人邮箱发送邮件, 或快速方式向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书面意见表, 也可以致电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提交对项目建设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征求意见稿公示以网络、报纸、项目周边现场粘贴的方式开展。公示内容包括（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示的内容中已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明确了征求意见稿全文查阅方式和途径，明确了公众范围、意见表网络链接、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以及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报纸公示期10个工作日内公示了2次。因此，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和公示时间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于2024年6月11日到24日间在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公示期为10个工作日。公示网https://www.ygmg.net/154/231/content_1794.html，公示网络平台 and 公示期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

当前位置： 首页 > 生态矿业 > 报告公示

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时间：2024-06-11 10:50 信息来源：云南黄金 责任编辑： 点击量：30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为<https://pan.baidu.com/s/1qfZFPd68kXWE0oegzix2Yg>（百度网盘，提取码lu4i）；
纸质报告查阅地址为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安环部和项目环评单位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征求范围为项目建设地鹤庆县西邑镇和黄坪镇境内项目周边居民群众和社会团体。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可以来电、来信、邮件提交。提交地址：

建设单位：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地址：鹤庆县西邑镇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工

环评编制单位：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五台路8号
联系人：瓦工

（五）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4年6月11日~24日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在云南省全省发行的省级报纸民族时报上公示了项目征求意见稿，报纸公示日期 2024 年 6 月 14 日—6 月 27 日，共 10 个工作日，分别在 2024 年 6 月 14 日和 2024 年 6 月 18 日进行了刊登发行。本次报纸刊登满足《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第十一条报纸公示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报纸刊登照片见图 3.2-2、3.2-3、3.2-4、3.2-5。



图 3.2-3 2024 年 6 月 14 日刊登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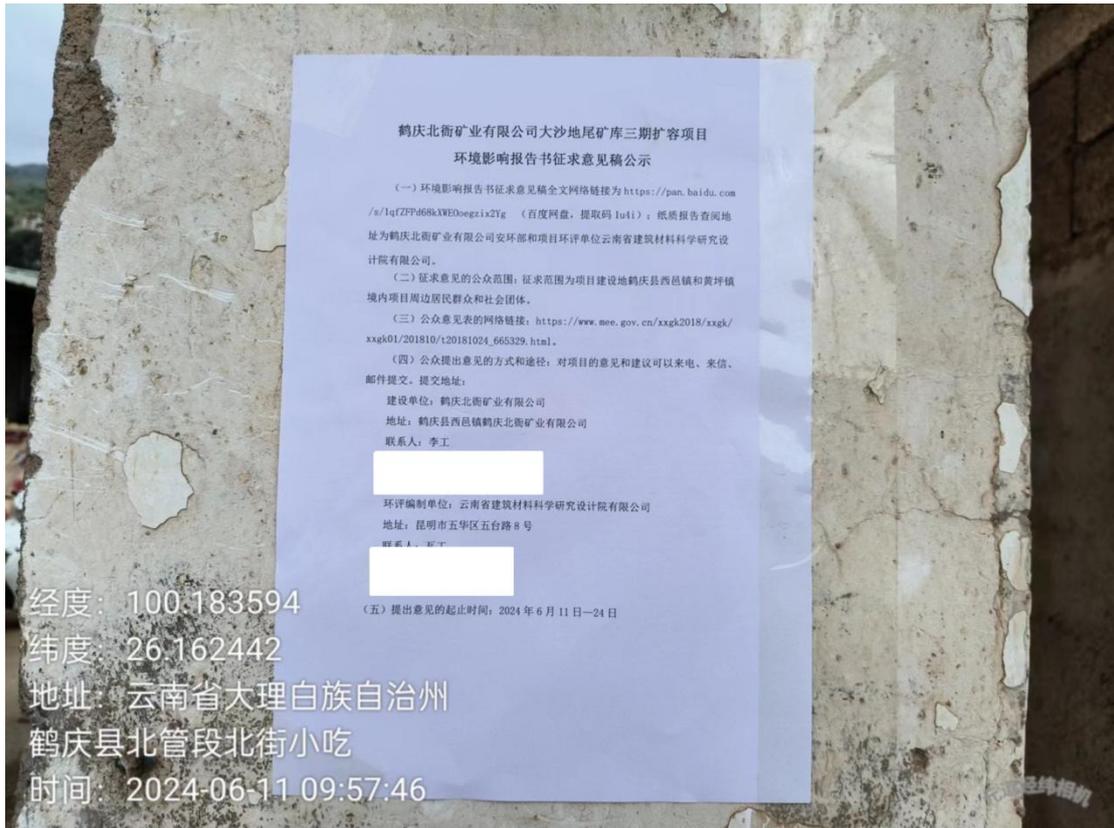
图 3.2-4 2024 年 6 月 18 日刊登截图

3.2.3 现场粘贴公示

征求意见稿于2024年6月11日到6日24日间在项目周边陈家庄村、芹河村开展了现场粘贴公示。公示后公示期间未收到项目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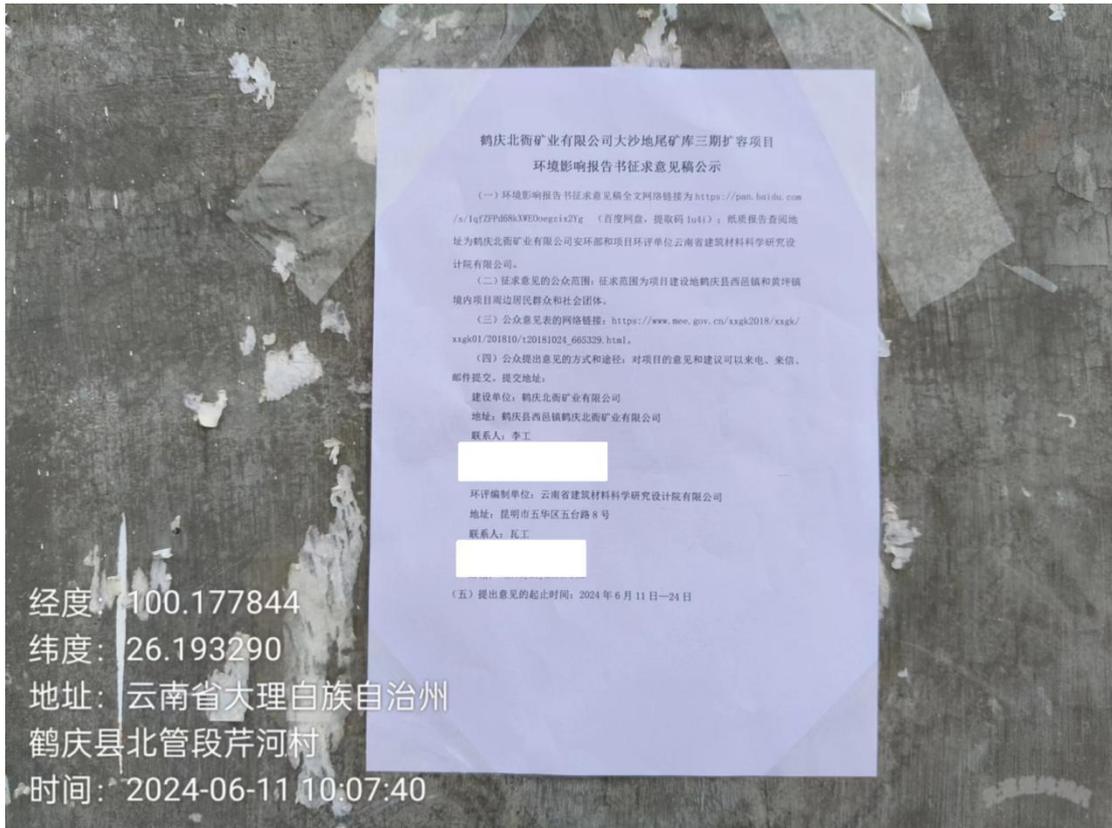
陈家庄村公示现场1



陈家庄村公示现场2



芹河村公示现场1



芹河村公示现场2

3.3 查阅情况

征求意见稿放置在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云南省建筑材料科学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环保所和建设单位办公地。在网络、报纸公示期间没有人前来查阅，也未收到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稿网络、报纸、张贴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和社会团体对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4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次项目环评工作中，在环评工作委托后 7 个工作日内项目环评工作信息公示以及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项目意见和建议。本次评价中没有未采纳的公众意见。

5、报批前公示

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在云南黄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网站上公示了《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全文。

公示网站网址 <https://www.ygmg.net/142/147/index.htm>

6、其他

我单位已按《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中相关要求，对本次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过程中公众参与的相关原始资料，存档备查。

7、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没有未采纳的意见，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诚信承诺内容见图 7—1。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意见，没有未采纳的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大沙地尾矿库三期扩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盖章）：鹤庆北衙矿业有限公司

2024年7月8日



图 7-1 诚信承诺